

# 工作简报

第34期

青海省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

2024年3月8日

---

## 加强培训交流 提升安全水平

筑牢安全基础，推动餐饮主体培训走深走实。继续按照《中央党校、应急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消防救援局关于举办全国城镇燃气领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视频培训的通知》要求，进一步督促指导各地专班加快组织开展城镇使用燃气的餐饮企业“第一责任人”视频培训，全面增强使用燃气餐饮企业安全风险防范意识，推动餐饮行业安全管理水平提升，深刻汲取宁夏银川富洋烧烤店“6·21”特别重大燃气爆炸事故教训，围绕“瓶、管、阀、灶具、配送、环境”逐项查找问题，坚决做到“有隐患不用气，用气没有隐患”，逐步完善企业自查自改机制，切实做好液化石油气统一配送入户，随瓶安检，确保安全隐患得到有效根除。截止目前，全省共报送参训人员 11796 人，其中西宁市 4272 人，海东市 1365 人，海

西州 2096 人，海北州 703 人，海南州 311 人，黄南州 705 人，果洛州 424 人，玉树 1920 人。全省已开展培训 65 批，培训餐饮企业负责人 5680 人，其中西宁市 14 批，2129 人；海东市 8 批，1279 人；海西州 7 批，632 人；海北州 11 批，703 人；黄南州 7 批，214 人；果洛州 6 批，173 人；玉树州 12 批，550 人。

**强化学习交流，积极开展省级专班交叉检查。**为更有效监督和指导地区深入实施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促进区域间协作交流，实现经验共享与优势互补，根据《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交叉检查的通知》安排，我省燃气专班派出工作组赴西藏自治区开展燃气安全交叉检查，工作组紧盯责任落实、排查覆盖、隐患整改、执法监管以及集中攻坚与后两个阶段工作推进情况等关键内容，对照《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明确的重点任务和工作要求，通过查阅档案台账和开展现场检查等方式，依托专项整治信息系统 APP，对拉萨市、山南市燃气经营、运输企业及餐饮、学校、医院等燃气使用场所进行检查、评估和交流，累计检查燃气场站 5 家、餐饮场所 18 家、学校医院等公服场所 5 家、气瓶检验站 1 家、危化品运输企业 1 家，累计排查隐患 39 个，问题涉及餐饮场所使用不合规软管、阀门、灶具、报警器等，个别气瓶间简易搭建，在公共用餐区域存放气瓶，部分燃气经营企业建设不规范，气瓶检

验机构数量不足。工作组针对检查出的问题向西藏自治区燃气安全工作专班提出了明确的整改要求，要求西藏燃气专班高度重视，序时推进问题整改，确保隐患“清仓见底”。检查期间，工作组对西藏自治区在排查整治工作中制定印发《商贸领域餐饮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方案》《非居民用户用气安全日常自查手册》《西藏自治区城镇燃气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及对瓶装液化气、餐饮行业以及非法添加二甲醚等情形均明确了具体责任归属部门，加大对典型案例通报力度等工作亮点给予了高度评价，并将相关情况汇总后报送国家燃气安全工作专班。

**汲取过往经验，精心筹划专项治理再“启航”。**为总结前期专项治理成果，谋划部署燃气安全专项整治下一阶段工作，2月29日，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组织召开工作调度视频会议，会上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及国务院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回顾了前期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明确了专项整治巩固提升阶段重点任务，部署了两会期间燃气安全各项工作。住房城乡建设部、应急管理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消防救援局有关司局负责同志出席会议并作讲话，各省级工作专班以及部分市、县专班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议指出**，自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启动以来，各地、

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大起底”排查、“全链条”整治工作不断走深向实，集中攻坚取得阶段性成效，特别是春节期间城镇燃气安全保障良好、没有发生影响恶劣事故（其中青海省围绕节日用气安全加大检查力度、通报问题隐患督促整改等工作得到国家专班办公室充分肯定），1-2月份全国燃气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实现双下降，专项整治已进入全面巩固提升阶段。**会议强调**，全国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部分地区和行业接连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造成重大损失，目前，城镇燃气行业进入复工复产高峰期，专项整治巩固提升进入关键阶段，加之“两会”即将召开，都对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各项工作提出更高要求，同时，中央领导的重要讲话和具体指导要求，进一步为我们推进整治工作提供了明确指引，各地、各部门要结合实际、不折不扣、雷厉风行、求真务实、敢做善为，争当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execution者、行动派、实干家。**会议要求**，各地需凝聚共识、统一要求、统一步调，持续强化责任担当，保持队伍稳定，激发工作热情，深刻把握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特点。要恪尽职守、密切配合，有效引导行业、企业全面落实燃气安全各项措施，确保既有问题的全面整改，安全隐患的彻底清除及新增风险的严格控制。进一步做好全国两会期间燃气安全管理，稳步推进巩固提升阶段整治工作，不断提高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

治质量和城镇燃气本质安全水平，加速构建燃气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全力保障全国“两会”期间安全形势平稳。

下一步，省级燃气安全工作专班将严格按照全国视频会议精神，保持责任不松、干劲不减，按照节后安全生产特点，督促指导各地专班、企业深入贯彻专项整治各项要求，做好重要时段监管和排查工作，切实做到存量整改，清仓见底，防患于未然。扎实做好专项整治巩固提升阶段推进工作，充分利用督导问效手段进一步深化复盘行动整治成效，更好发挥案例曝光震慑作用，不断提升全民安全素养，加快建立全省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常态化排查机制，健全燃气安全隐患“清单销号”体系，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确保燃气安全“长治久安”。

---

抄报：何录春副省长、李宏绪副秘书长

抄送：各市（州）人民政府、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省级各  
成员单位

---

青海省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

2024年3月8日印发

拟稿人：韩尚龙

---